

某部房屋综合治漏工程（二次）中标公示

（招标编号：2024-JLZLCP-G1002）

公示结束时间：2024年05月10日

一、评标情况

标段(包)[001]设计施工总承包：

1、中标候选人基本情况

中标候选人第1名：豫琳建工集团有限公司，其他类型投标报价：/，质量：/，工期/交货期/服务期：40天；

中标候选人第2名：河南宏海建设有限公司，其他类型投标报价：/，质量：/，工期/交货期/服务期：40天；

中标候选人第3名：河南立哲建设工程有限公司，其他类型投标报价：/，质量：/，工期/交货期/服务期：40天；

2、中标候选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承诺的项目负责人情况

中标候选人(豫琳建工集团有限公司)的项目负责人：//；

中标候选人(河南宏海建设有限公司)的项目负责人：//；

中标候选人(河南立哲建设工程有限公司)的项目负责人：//；

3、中标候选人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能力条件

中标候选人(豫琳建工集团有限公司)的资格能力条件：/；

中标候选人(河南宏海建设有限公司)的资格能力条件：/；

中标候选人(河南立哲建设工程有限公司)的资格能力条件：/；

4、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情况

中标候选人(豫琳建工集团有限公司)的评标情况：/；

中标候选人(河南宏海建设有限公司)的评标情况：/；

中标候选人(河南立哲建设工程有限公司)的评标情况：/；

二、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

如对评审结果公示存在异议，可向建设单位和招标代理机构提出，逾期将不再受理。质疑书应当由质疑人法定代表人（或委托代理人）签字并加盖公章，应包括以下内容：（一）质疑项目的名称、编号；（二）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名称、地址、联系人及联系电话；（三）

与质疑事项有关的单位名称；（四）质疑事项、请求和主张；（五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证明材料、法律法规依据、理由和线索；（六）提出质疑的日期；（七）其他需要说明事项。

三、其他

我单位就以下项目进行公开招标，现将评标结果公示如下：

一、项目概要

1. 招标项目：某部房屋综合治漏工程（二次）；
2. 招标编号：2024-JLZLCP-G1002；
3. 工程特征：房屋综合治漏工程；包1（设计施工总承包）：详见招标文件技术标准和要求；
4. 建设地点：河南省焦作招标人指定地点；
5. 招标项目建设规模：包1（设计施工总承包）：305万元；其中：设计费5万元，建筑安装工程费300万元；
6. 计划总工期：40日历天；包1（设计施工总承包）：设计阶段10日历天，施工阶段30日历天；
7. 招标范围：包1（设计施工总承包）：在项目拟建规模、建设标准及投资估算确定的条件下，依据项目概况描述范围的整治方案建设项目进行设计、施工的工程总承包内容，具体包括（1）建设工程设计全过程服务：方案设计、初步设计（含概算）、施工图设计（含预算）项目工程施工配合设计（含设计变更和优化）及施工过程的伴随服务，配合施工验收等工作；（2）经批复的建设内容涵盖的施工建设总承包（含工程保修期内的缺陷修复和保修工程）及招标文件约定范围内的全部内容等；
8. 施工质保期：主体结构按照设计年限，防水为5年，安装及其它为2年；
9. 质量要求：包1（设计施工总承包）：设计要求：符合国家现行设计规范、规程、规定等，满足招标人要求，并顺利通过相关部门审批；施工要求：合格。
10. 开、评标日期：2024年4月29日。

二、评标结果及中标候选人名单

包1（设计施工总承包）：

第一中标候选人：豫琳建工集团有限公司

设计费（元）：46000.00元 建筑安装工程费（元）：2760000.00元

第二中标候选人：河南宏海建设有限公司

设计费（元）：46250.00元 建筑安装工程费（元）：2775000.00元

第三中标候选人：河南立哲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设计费（元）：45750.00 元 建筑安装工程费（元）：2745000.00 元

三、评标委员会成员：刘丽辉、翟广培、王兴杰、祝跃华、李艳红；

四、信息发布本招标项目相关公示信息在《军队采购网》、《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》、《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》上发布。

五、联系事项

建设单位：某单位 地址：河南省焦作

电话：18503911885

招标代理机构：国信国际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地 址：郑州市管城区中兴南路健安街河南商会大厦 11 层

联 系 人：崔先生、闫先生、李女士、和女士

电话：19837525853、19513312014、18537115285/0371-60110677

电子邮件：guoxinzhaobiao666@163.com

某单位监督部门联系方式：郑先生 19949364901

备注：公示期为 3 日（2024 年 5 月 7 日-2024 年 5 月 10 日）。如对评审结果公示存在异议，可向建设单位和招标代理机构提出，逾期将不再受理。质疑书应当由质疑人法定代表人（或委托代理人）签字并加盖公章，应包括下列内容：（一）质疑项目的名称、编号；（二）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名称、地址、联系人及联系电话；（三）与质疑事项有关的单位名称；（四）质疑事项、请求和主张；（五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证明材料、法律法规依据、理由和线索；（六）提出质疑的日期；（七）其他需要说明事项。

四、监督部门

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某单位监督部门。

五、联系方式

招 标 人：某单位

地 址：河南省焦作

联 系 人：/

电 话：18503911885

电子邮件：/

招标代理机构：国信国际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地 址：郑州市管城区中兴南路健安街河南商会大厦 11 层

联系人：崔先生、闫先生、李女士、和女士

电话：19837525853

电子邮件：guoxinzaobiao666@163.com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（项目负责人）：_____（签名）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：_____（盖章）